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4-020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4年6月24日 10:00分
召开地点: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有关规定办理。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三、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
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修订《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8	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9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

除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第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中国电影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中国电影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文件。
(2)第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3)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二、特别提示:
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9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3.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同意,其所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账户,其投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数量之和。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登记时间:
(一)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8日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77	中国电影	2024/6/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 出席现场会议: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股票账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2. 异地股东:
(1) 会议登记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联系电话:010-8321280 传真:010-8331002
联系人:董昕 电子邮箱:chinafilm@chinafilm.com
(2)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3)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4) 会议费用:自理

(六) 授权委托书:
1. 格式见附件1
2.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或由委托人亲自签署并加盖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应明确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出席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签署会议记录等。
4. 授权委托书应在会议开始前24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5. 授权委托书应在会议开始前24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		
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修订《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8	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9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		

除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第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中国电影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中国电影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文件。
(2)第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3)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二、特别提示:
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9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3.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同意,其所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账户,其投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数量之和。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登记时间:
(一)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8日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股票代码:60139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2024-0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张毅行长任职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5月16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毅先生担任本行行长的事项。张毅先生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张毅先生的任职资格,张毅先生已正式履职并开展工作。

张毅先生履历请参见本行于2024年5月17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3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授信额度:人民币1.5亿元
● 授信期限:自2024年6月3日起至2025年6月2日止

二、授信背景: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三、授信用途: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信用证、贸易融资等。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将根据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需求,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授信额度范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涉及担保或关联交易,授信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授信合同。

四、授信期限:
授信期限为2024年6月3日至2025年6月2日。

五、授信利率:
授信利率将根据市场利率及公司信用评级确定,最终以授信合同为准。

六、授信担保:
授信担保方式为抵押、质押、保证或信用方式,最终以授信合同为准。

七、授信审批:
授信审批流程按照公司内部审批流程进行,最终以授信合同为准。

八、其他事项:
(一) 会议登记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联系电话:010-8321280 传真:010-8331002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三)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四) 会议费用:自理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4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变更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355号国际科技园1期133单元
● 生效日期:2024年6月4日

二、变更原因: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将注册地址由“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355号国际科技园1期133单元”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355号国际科技园1期133单元”,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变更程序:
1. 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年6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6月19日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工商变更登记:2024年6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四、变更后的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355号国际科技园1期133单元

五、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请参见本公告附件。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登记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联系电话:010-8321280 传真:010-8331002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三)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四) 会议费用:自理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4年6月24日 10: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国际科技园1期133单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有关规定办理。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三、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除上述议案外,与股东所聘请《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第1-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创耀科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创耀科技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文件。
(2)第1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3)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科技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二、特别提示:
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1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
3.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同意,其所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账户,其投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数量之和。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登记时间:
(一)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8日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A股代码:601618 证券简称:中国冶金 公告编号:2024-02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4年6月25日 10:00分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有关规定办理。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三、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H股股东
1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3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4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	√
5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6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7	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8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9	关于与五矿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决定2024年-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的议案	√	√
10	关于修订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中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的议案	√	√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一般股权的议案	√	√
12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13	关于A股部分股利项目提前将净资产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1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除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第1-15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及第十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4-016)、《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4-021)、《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公告编号:2024-022)、《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3)、《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4)、《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5)、《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6)、《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7)、《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8)、《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9)、《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30)。

(2)第16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3)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二、特别提示:
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5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6
3.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同意,其所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账户,其投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数量之和。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登记时间:
(一)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8日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为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 出席现场会议: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股票账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2. 异地股东:
(1) 会议登记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联系电话:010-8321280 传真:010-8331002
(2)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3)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7号悦意企业中心E座
(4) 会议费用:自理

(六) 授权委托书:
1. 格式见附件1
2.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或由委托人亲自签署并加盖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应明确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出席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签署会议记录等。
4. 授权委托书应在会议开始前24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5. 授权委托书应在会议开始前24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与五矿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决定2024年-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中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一般股权的议案	√		
12	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3	关于A股部分股利项目提前将净资产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除上述议案外,与股东所聘请《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第1-15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及第十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4-016)、《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4-021)、《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公告编号:2024-022)、《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3)、《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4)、《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5)、《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6)、《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7)、《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8)、《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29)、《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持续性协议之产品、服务和劳务供应协议》(公告编号:2024-030)。

(2)第16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3)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相关资料文件。

二、特别提示:
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5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6
3.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同意,其所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账户,其投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数量之和。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登记时间:
(一)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8日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7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6月3日
●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福田国际中心B座8号建艺集团6楼会议室

二、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时间:2024年6月3日 上午10:00-12:00
(二)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福田国际中心B座8号建艺集团6楼会议室
(三)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李强
(四)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 李强

三、会议议程:
(一) 审议《关于召开并召开可续期债券融资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召开并召开可续期债券融资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召开并召开可续期债券融资的议案》

四、会议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并召开可续期债券融资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并召开可续期债券融资的议案》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并召开可续期债券融资的议案》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登记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福田国际中心B座8号建艺集团6楼
联系电话:0755-8378 6093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6月3日上午10:00-12:00
(三)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福田国际中心B座8号建艺集团6楼会议室
(四) 会议费用:自理

7. 会议出席情况:
(1) 截至2024年6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共100名,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